司法为民　公正司法　服务大局　奋勇担当

区法院："乘风破浪"这一年　为萧山高质量发展注入澎湃动力

■记者 蒋超 通讯员 萧法

2020年，区法院紧紧围绕区委决策部署，以全省司法"排头兵"的奋进姿态，坚持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这一年，新收各类案件35923件，结案36497件，均位居全省法院第5位；未结案3485件，法官人均结案377件；改判发回瑕疵率1.8%，同比下降1.2个百分点，办案质量、效率、效果指标持续向好。

日前，该院被浙江高院评为"全省突出贡献法院"，是杭州地区唯一获此殊荣的法院。

区法院举行宪法宣誓仪式

慎终如始战疫情 司法为民勇担当

2020年是极不平凡的一年。面对来势汹汹的新冠肺炎疫情，区法院慎终如始落实疫情防控措施，聚焦主责主业，为疫情防控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去年2月12日，区法院公开开庭审理并当庭宣判一起利用疫情虚假出售口罩的诈骗案，对被告人邬某以诈骗罪判处有期徒刑八个月，并处罚金4000元。这是该院判决的首例涉疫刑事案件，也是依法从严从快惩处妨害疫情防控的犯罪行为的一个缩影。

同年2月20日，该院利用浙江ODR平台成功处理一起涉企业复工的买卖合同纠纷，促成被告当即付清货款，用永不打烊的司法服务，守护了人民群众稳稳的幸福。疫情防控初期，共使用移动微法院处理案件3889件，依法审结涉疫情刑事案件19件27人，确保"审判执行不停摆"。

"感谢法官！公司现在可以申请减税和防疫补贴了，这对公司的复工复产帮助特别大！"去年3月，河南一家疫情防控物资重点企业打来电话，表达感谢之情。该企业被区法院依法列入全国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后，无法申请减税及防疫补贴，便向该院寄送了相关材料。法院秉持善意文明执行理念，第一时间核实、研判案情，在取得申请人的同意后，便依法紧急屏蔽其失信信息，尽可能降低执行措施对企业复工复产的影响。

疫情之下，针对企业复工复产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该院主动作为，不断加强常态化疫情防控司法应对，出台助力企业复工复产10条实施意见，妥善处理涉企涉疫情民商事纠纷237件，发布相关法律问题解答、典型案例35期。

扫黑除恶扬正气 重拳出击荡浊流

2020年是三年为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收官之年。自2018年以来，区法院共审结涉黑恶案件84件493人，判处五年以上有期徒刑112人，判处财产刑3613.4万元；发现并移送涉"保护伞"线索2条，审结"保护伞"案件2件，坚决铲除黑恶势力滋生土壤。

区法院公开审判涉黑涉恶案件

一连串看似简单的数字背后，彰显了该院落实中央决策部署，努力维护一方稳定、保护一方平安的责任担当。去年5月，该院刑庭被省委、省政府评为"全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绩突出集体"。

"被告人陈某纳以组织、领导黑社会性质组织罪，强迫交易罪，敲诈勒索罪等罪，数罪并罚，判处有期徒刑二十三年六个月……"随着清脆的法槌声响起，该院宣判了这起人民群众反映强烈、垄断土方市场的涉黑案。每个涉黑涉恶案件都连着民心、关系大局，只有依法严惩涉黑恶势力犯罪，才能真正提高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安全感。

荡涤黑恶阴霾，扫出清风正气。为进一步规范刑事案件涉案财物的处置及执行工作，刑事涉案财物通过淘宝司法拍卖平台进行网络拍卖，不限制竞买人数量，以拍定为原则，创新实行"一元起拍、一次拍定"的竞价规则。成交总标的额2365.7万元，平均拍卖天数减少12.3天，"黑财清底"成效显著。

专项斗争收官不等于扫黑除恶收手，该院将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让城乡更安宁、群众更安乐。

多措并举护发展　营商环境更优化

回顾这一年，区法院始终践行习近平总书记"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重要指示，把优化营商环境摆在突出位置，打主动仗，出组合拳，为我区经济发展乘风破浪、行稳致远贡献了法治力量。

浙江东南船牌日化股份有限公司由破产清算转重整，成功促成"船牌"这一"中华老字号"涅槃重生；首次适用破产预重整程序推进"东方文化园"系公司破产重整，为企业重获生机创造条件……这一年，该院充分发挥破产重整拯救功能，妥善审结破产案件35件，受到了社会各界的充分肯定。

处置"僵尸企业"过程中，该院积极整合审判执行要素，加大不良资产处置力度，最大限度地激活"沉睡"的资产、资源。共盘活企业资产39.4亿元，释放土地资源1638.6亩、房产面积129.2万平方米，在产业转型升级过程中扮演了重要角色。

为引导市场主体有序竞争，全面推进知识产权民事、刑事、行政案件"三合一"审判，高效审结了侵犯"五粮液""耐克"等商标权、侵害"海底小纵队"作品复制权等知识产权案件。

此外，该院持续贯彻落实为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提供司法保障的意见20条，坚持谦抑、审慎、善意、衡平理念，让企业和企业家安心经营、专心创业、健康发展，为他们营造营商暖环境。

"调"字当头解纠纷 诉源治理谋新篇

立案庭被浙江高院评为"诉源治理成绩突出集体"；河上镇众联村、临浦镇通二村、工商联"微法庭"入选杭州法院首批示范村社"微法庭"。

区法院为何能在诉源治理工作上获得这么多荣誉？得益于该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的指示要求，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有计划、有步骤地推进工作，诉源治理成效进一步显现，全年一审民商事案件收案量同比下降7.3%。

该院稳步推进综合治理，去年9月，诉讼服务中心整体入驻区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深度融入"信访打头、调解为主、诉讼断后"的一站式多元解纷体系，形成社会治理"一盘棋"格局。深化数字治理，推广"一码解纠纷"应用，助力优化浙江ODR平台纠纷分流规则，在线分流7337件，调解成功率44.8%。

对接工商联、律师事务所等特邀调解组织11家，充分发挥行业、专业的调解优势。其中，工商联调委会调解成功率高达57.5%。

同时，大力推进村社"微法庭"建设，将法院工作和基层治理紧紧联系在一起，推进移动微法院、浙江ODR平台等智能诉讼服务进村入社，将矛盾纠纷化解在源头。截至目前，"微法庭"覆盖率达89.8%。

岁序常易，华章日新。2021年，区法院将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紧紧围绕区委决策部署，以"重要窗口"建设为指引，以现代化法院建设为目标，坚持服务大局、司法为民、公正司法，为我区高水平建设"亚运国际城·数智新萧山"，奋力打造"重要窗口"示范样板，勇当省市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排头兵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初心使命为墨　为民实干当笔

区检察院：积极服务"六稳""六保"　倾力书写时代答卷

■记者 蒋超 通讯员 萧检

2020年是克难奋进的一年，也是收获满满的一年。这一年，区检察院认真贯彻各级党委和上级检察院系列会议精神，守初心、担使命，坚持改革发展不停步，争创一流大胆干，深入开展"理念提升年、狠抓落实年、检察文化建设年"活动，为我区实现新时代新蜕变，打造"重要窗口"示范样板提供了有力司法保障。

多项省市级荣誉，印证着一路闪光的足迹。2020年，区检察院抗疫工作被省检察院记集体二等功，获全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绩突出集体"；在全省检察工作绩效考核中位列全市基层院第二；办理的4个案件获评最高检典型案例，16个案件获评省、市检察院精品或典型案例。还有干警分别获评全国"法治进校园"先进个人、全省检察机关业务竞赛标兵、全省"百名检察教官"、全市"最美检察人"等荣誉。

走访辖区民营企业

开展道路限高设施公益诉讼专项监督

服务中心大局 护航经济社会新发展

为优化法治营商环境，区检察院坚持依法保障企业权益与促进守法合规经营并重，全年共起诉涉企犯罪48人，为企业挽回经济损失3000余万元；办理15起企业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案，依法对11人作出不起诉决定，保障企业正常生产经营；联合相关部门走访民营企业，开展"送法进企"等活动，以实际行动服务好"六稳""六保"。

在打响疫情防控阻击战期间，该院办理全国首例疫情期间售卖伪劣儿童口罩民事公益诉讼案。同时，从严从快办理涉疫案件31件43人，严惩了一批假借出售防疫物资实施诈骗、销售伪劣口罩、私人诊所违规收治患者等犯罪行为。

为全力打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收官战，区检察院深化检警协作，推进"六清"行动，顺利完成"线索清仓"和"案件清结"任务，共起诉涉及"套路贷"、垄断交易市场等领域涉黑涉恶案件107人。聚焦"破网打伞"，起诉包庇、纵容黑社会性质组织的"保护伞"2人。

这一年，三大攻坚战也同步打响。护航金融安全，该院起诉非法吸收公众存款、集资诈骗等金融诈骗犯罪和破坏金融管理秩序犯罪89人；助力脱贫攻坚，全年向因案致贫返贫等30个受害家庭发放司法救助金64.4万元；守护美丽萧山，惩治污染环境、非法排放废矿物油、非法捕猎野生鸟类等破坏环境资源保护犯罪，全年起诉76人。

维护公平正义 履行检察职能不缺位

区检察院坚持宪法定位，坚定制度自信，全面协调充分推进刑事检察、民事检察、行政检察和公益诉讼"四大检察"新发展。

依法履行刑事检察职能。全年受理公安机关移送审查逮捕1470人，批准逮捕1080人；受理移送审查起诉3950人，提起公诉3221人。一方面健全办案机制，守牢办案质量，对不构成犯罪或证据不足的，不批捕142人，不起诉72人。另一方面，加强刑事诉讼监督，追捕、追诉漏犯49人，提出刑事抗诉和再审检察建议7件，常态化开展看守所、社区矫正和财产刑等执行监督工作。

依法履行民事检察职能。全年共办结民事生效裁判监督案件113件，发出再审检察建议50件，法院年度内改判54件。举办6场民事案件公开听证会，邀请各界人士参与听证。办理虚假诉讼监督案件49件，挽回损失900余万元。在法院的协作下，开展法拍房税费专项监督行动，深化民事执行监督。

依法履行行政检察职能。全年办理行政生效裁判监督案件2件、行政执行监督案件9件，制发检察建议11份。借助区行政争议化解中心、矛调中心等平台，全年化解行政争议案件15件。启动行政非诉执行"清违"专项行动，已推进5宗违法工业用地拆除清理，助力"无违建区"创建。

依法履行检察公益诉讼职能。全年办理公益诉讼案件84件，发出诉前检察建议33份，行政机关均已整改落实。通过公益诉讼复种耕地25.1亩，增殖放流鱼苗256.5万尾，没收国有土地上违章建筑3838平方米，挽回国有财产损失386.5万元。开展道路限高设施等十余项公益诉讼专项监督行动，得到最高检和省级领导批示肯定。

同时，深化未成年人检察品牌，依托全国首创的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发现并成功追诉的虐童案、强制猥亵女中学生案，分别入选浙江省和最高检典型案例；原创微课获评平安中国"十大微视频"，受到中央政法委通报表扬；强制报告制度被写入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社会支持体系建设全国试点工作被纳入2020年度市委改革项目，并进一步入选《未成年人司法社会工作服务国家标准》全国试点。

参与社会治理 打造法治建设"萧山样板"

在开展各项检察工作的同时，区检察院还主动将办案职能向区域治理领域延伸，充分发挥法治的引领和保障作用，为推进区域治理现代化贡献检察力量。

助力加强诉源治理。为践行检察环节"枫桥经验"，该院深化认罪认罚从宽制度，适用案件2286件3516人；对轻微刑事犯罪，不逮捕266人，不起诉629人。12309检察服务中心入驻区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助力矛盾化解"最多跑一地"。挂牌运行区检察院瓜沥检察室，打通服务基层"最后一公里"。

助力推进智慧区域治理。利用办案"大数据"，通过检察建议，推动全区开展工程渣土违法消纳专项整治、非法捕猎野生鸟类"清网"等专项行动14次。加大惩治（跨境）电信网络诈骗、（跨境）网络赌博、侵犯公民个人信息、数字货币平台诈骗等犯罪，起诉644人，保障数字经济健康发展。依法办理一起涉案1.2亿元的特大跨境电信网络诈骗案。

助力推进依法治理。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组织检察官上讲台、进企业、入社区，当好法治宣讲员。打造线上法治教育新阵地，深化"法治进校园"，普法受众达16万余人次。检察干警主讲普法节目登上央视大屏幕，区检察院连续4年获全国检察宣传先进单位。

打铁还需自身硬。区检察院坚持政治立检、推进人才兴检、实施文化育检、全面从严治检、深化智慧强检，努力打造一支"信得过、靠得住、能放心"的新时代检察队伍。主动接受人大监督和社会监督，始终将检察权置于阳光下。

2021年是"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区检察院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助力法治萧山建设、平安萧山建设的关键之年。踏上新征程，区检察院将进一步融入中心工作、助力区域治理现代化、强化法律监督、全面从严治检，为我区高水平建设"亚运国际城·数智新萧山"，奋力打造"重要窗口"示范样板提供坚强法治保障。